

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「申請使用補償金優惠計收」作業流程圖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處理時限
非公用財產管理科	<pre> graph TD A([1. 收件]) --> B{2. 初審} B -- 不符合 --> C[2.1 通知補正] C --> D{2.2 補正資料審查} D -- 是 --> B D -- 否 --> E([2.3 駁回]) B -- 符合 --> F[3. (1)向社會局、區公所等相關單位查對申請人身分。 (2)審核符合規定者登錄財管系統。] F --> G([4. 函復申請人]) </pre>	<p>1. 0.5日</p> <p>2. 2日</p> <p>3. 18日</p> <p>4. 0.5日</p>

申請方式：郵寄申辦、網路申辦（全程式）

總處理時限：21日（含假日/日曆日）